

二〇二五年春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總題：

保羅書信中真理的要點—以弗所書

第十二篇

聖靈的印塗直到身體得贖

讀經：弗四 30，腓三 21，羅八 23

弗 4:30 並且不要叫神的聖靈憂愁，你們原是在祂裏面受了印記，直到得贖的日子。

腓 3:21 祂要按著祂那甚至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動力，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，使之同形於祂榮耀的身體。

羅 8:23 不但如此，就是我們這有那靈作初熟果子的，也是自己裏面歎息，熱切等待兒子的名分，就是我們的身體得贖。

壹 『不要叫神的聖靈憂愁，你們原是在祂裏面受了印記，直到得贖的日子』 — 弗四 30：

一 叫聖靈憂愁，就是使祂不喜悅。

二 聖靈永遠住在我們裏面，絕不離開我們—約十四 16~17。

約 14:16 我要求父，祂必賜給你們另一位保惠師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，

約 14:17 就是實際的靈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，因為不見祂，也不認識祂；你們卻認識祂，因祂與你們同住，且要在你們裏面。

三 當我們不照著靈而行，（羅八 4，）就是在日常行事的細節中不照著實際，沒有恩典時，祂就憂愁。

羅 8:4 使律法義的要求，成就在我們這不照著肉體，只照著靈而行的人身上。

四 使徒在以弗所四章十七至三十二節的勸勉裏，不僅有恩典和實際作基本的元素，還有神的生命（18）和神的靈作正面基本的因素，也有魔鬼（27）作反面的因素。

弗 4:17 所以我這樣說，且在主裡見證，你們行事為人，不要再像外邦人在他們心思的虛妄裡行事為人，

弗 4:18 他們在悟性上既然昏暗，就因著那在他們裡面的無知，因著他們心裡的剛硬，與神的生命隔絕了；

弗 4:19 他們感覺既然喪盡，就任憑自己放蕩，以致貪行種種的污穢。

弗 4:20 但你們並不是這樣學了基督；

弗 4:21 如果你們真是聽過祂，並在祂裡面，照著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，受過教導，

弗 4:22 在從前的生活樣式上，脫去了舊人，這舊人是照著那迷惑的情慾敗壞的；

弗 4:23 而在你們心思的靈裡得以更新，

弗 4:24 並且穿上了新人，這新人是照著神，在那實際的義和聖中所創造的。

弗 4:25 所以你們既已脫去謊言，各人就要與鄰舍說實話，因為我們是互相為肢體。

弗 4:26 生氣卻不要犯罪，不可含怒到日落，

弗 4:27 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。

弗 4:28 偷竊的不要再偷，倒要勞力，親手作正經事，好有所分給需要的人。

弗 4:29 敗壞的話一句都不可出口，只要按需要說建造人的好話，好將恩典供給聽見的人。

弗 4:30 並且不要叫神的聖靈憂愁，你們原是在祂裡面受了印記，直到得贖的日子。

弗 4:31 一切苦毒、惱恨、忿怒、喧嚷、毀謗，同一切的惡毒，都要從你們中間除掉。

弗 4:32 你們要以恩慈相待，心存慈憐，彼此饒恕，正如神在基督裡饒恕了你們一樣。

五 乃是在神的靈裏，藉著神的生命，不給魔鬼留地步，我們纔能過滿了恩典和實際的生活，像主耶穌一樣。

六 神是用聖靈作元素印了我們。

七 『在祂裏面』指在聖靈的元素裏；這表明神用聖靈印了我們，直到我們身體得贖的日子。

八 『你們既聽了真理的話，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，也在祂裏面信了，就在祂裏面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』—— 13：

1 受了聖靈為印記，意即被聖靈這活的印記所標明。

2 我們已成了神所選定的基業——11 節。

弗 1:11 我們既在祂裡面，照著那位按祂意願所決議的，行作萬事者的定旨，蒙了豫定，也就在祂裡面成了所選定的基業。

3 在我們得救時，神把聖靈放在我們裏面作印記，將我們標出，指明我們是屬神的——13 節。

弗 1:13 你們既聽了真理的話，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，也在祂裏面信了，就在祂裏面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。

4 聖靈，就是神自己，進到我們裏面，使我們有印記所表徵之神的形像，因此得以像神。

九 以弗所一章十三節『所應許的』，指明神用祂的靈印我們，乃是照著祂的喜悅所計畫的；那靈的印塗仍然在進行中。

弗 1:13 見上

貳 『祂要按著祂那甚至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動力，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，使之同形於祂榮耀的身體』——腓三 21：

一 我們的身體改變形狀是神救恩的終極完成。

二 神在祂的救恩裏，首先重生我們的靈，（約三 6，）現今變化我們的魂，（羅十二 2，）最終要將我們的身體改變形狀，使我們全人三部分都與基督相同。

約 3:6 從肉體生的，就是肉體；從那靈生的，就是靈。

羅 12:2 不要模倣這世代，反要藉著心思的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驗證何為神那美好、可喜悅、並純全的旨意。

三 『我們這卑賤的身體』描述我們天然的身體，由沒有價值的塵土所造，（創二 7，）且為罪惡、軟弱、疾病和死亡所侵害。（羅六 6，七 24，八 11。）

創 2:7 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塑造人，將生命之氣吹在他鼻孔裏，人就成了活的魂。

羅 6:6 知道我們的舊人已經與祂同釘十字架，使罪的身體失效，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。

羅 7:24 我是個苦惱的人！誰要救我脫離那屬這死的身體？

羅 8:11 然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裏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著祂住在你們裏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。

四 有一天這身體要改變形狀並模成基督榮耀的身體；基督榮耀的身體乃是祂復活的身體為神的榮耀所浸透，（路二四 26，）並且超越朽壞和死亡。（羅六 9。）

路 24:26 基督受這些害，又進入祂的榮耀，豈不是應當的麼？

羅 6:9 知道基督既從死人中復活，就不再死，死也不再作主管轄祂了。

五 我們的身體改變形狀，是憑主那叫萬有歸服祂的動力；（弗一 19～22；）這是全宇宙中的大能大力。

弗 1:19 以及祂的能力向著我們這信的人，照祂力量之權能的運行，是何等超越的浩大，

弗 1:20 就是祂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，使祂從死人中復活，叫祂在諸天界裏，坐在自己的右邊，

弗 1:21 遠超過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的、主治的、以及一切受稱之名，不但是今世的，連來世的也都在內，

弗 1:22 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，並使祂向著召會作萬有的頭。

參 『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裏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著祂住在你們裏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』——羅八 11：

一 六章所啟示在基督裏死與復活的客觀事實，惟有我們在八章所啟示內住的靈裏，纔能成為我們主觀的經歷。

羅 6 從略

羅 8 從略

二 在八章十一節有三件事物：

羅 8:11 然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裡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著祂住在你們裡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。

1 我們有完整的三一神——『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』，『基督』，並『祂住在你們裏面的靈』。

2 我們有祂的分賜所需要的過程，含示在『耶穌』（重在成為肉體），『基督』（重在釘死與復活），以及『復活』這些辭裏。

3 我們有祂將自己分賜到信徒裏面，由『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』所表示，指明分賜不只發生在我們這人的中心，也達到圓周，達到我們全人。

4 這不是指神醫，乃是指我們讓神的靈安家在我们裏面，用神的生命浸透我們全人的結果。

5 這樣，祂就將生命賜給我們必死、漸死的身體，不僅醫治身體，更叫身體活過來，以完成神的旨意。

肆 『我們…也是自己裏面歎息，熱切等待兒子的名分，就是我們的身體得贖』 —23 節：

一 我們的身體得贖就是得榮耀—30 節。

羅 8:30 祂所豫定的人，又召他們來；所召來的人，又稱他們為義；所稱為義的人，又叫他們得榮耀。

二 得榮與我們的身體得贖是同義辭。

三 無論我們在神聖的生命上有多成熟，只要我們尚未得榮耀，我們的身體就尚未得贖：

1 我們在得榮耀時，我們的得榮也就是我們的身體得贖。

2 信徒得榮耀與他們的身體得贖，是同時發生的。

四 林前一章三十節告訴我們，基督成了『從神給我們的智慧：公義、聖別和救贖』：

林前 1:30 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，是出於神，這基督成了從神給我們的智慧：公義、聖別和救贖。

1 在神完滿的救恩裏，基督是公義，為著我們的已往，藉此我們已經得神稱義，使我們能在靈裏重生，得著神的生命—羅五 18。

羅 5:18 如此說來，藉著一次的過犯，眾人都被定罪，照樣，藉著一次的義行，眾人也都得稱義得生命了。

2 然後基督是聖別，為著我們的現在，藉此我們在我們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裏，漸漸被聖別—六 19，22。

羅 6:19 我因你們肉體的軟弱，就照著人的常情說，你們從前怎樣將肢體獻給不潔不法作奴僕，以至於不法，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作奴僕，以至於聖別。

羅 6:22 但現今你們既從罪裏得了釋放，作了神的奴僕，就有聖別的果子，結局就是永遠的生命。

3 至終，基督是救贖，為著我們的將來，就是我們的身體得贖，藉此我們的身體要因祂神聖的生命改變形狀，有基督榮耀的樣式—腓三 21。

腓 3:21 祂要按著祂那甚至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動力，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，使之同形於祂榮耀的身體。

4 我們能有分於這樣完整且完全的救恩，使我們的全人—靈、魂、體—在生機上與基督成為一，並使基督成為我們的一切，這全是出於神。